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 财 政 局 文 件

师市财农〔2023〕55号

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高素质农民培育 资金的通知

师市农业技术推广站财务室：

根据兵团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兵财农〔2023〕46 号）和师市农业农村局《2023 年高素质农工培训资金分配方案》，现下达你单位高素质农工培训费 32 万元。该项资金收入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199-其他农业农村支出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2

一、请根据《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20〕25号）要求，抓紧做好项目组织实施和资金支付等工作。

二、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兵团党委 兵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的要求，请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，做好绩效目标上报师市农业农村局审核确认，同步抄送师市财政局，将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。请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，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
2023年9月27日



抄送：师市农业农村局、审计局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

2023年9月27日印发

附件：

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3 年度)

项目名称		高素质农工培育资金		
主管部门		第七师胡杨河市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第七师农业技术推广站
项目属性		中央专项	项目期	2023 年度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32.00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32.00	
		其他资金	0.00	
总体目标	紧紧围绕全面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, 全面支撑师市连队职工群众素质素养提升, 以促进师市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, 以满足农工对综合素养、理念知识、技术技能迫切需求为核心, 以提升培育质量效能为关键, 深入推进师市高素质农工培育工作提质增效, 促使参培学员转变信念、增强信心、熟悉政策、提高本领、强化技术, 以学促做、知行合一, 稳步提高师市农工队伍的综合能力及现代素养。根据 2023 年兵团高素质农工培育工作任务分配要求, 师市 2023 年度培育高素质农工目标任务人数为 200 人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培育高素质农工	≥200 人
			开展素质素养提升试点培训连队	≥2 个
			培育类型 (专业生产型、技能服务型)	≥2 个
			需求调研	≥1 次
			培育学时	≥40 学时
			跟踪指导服务 (线上、线下)	≥2 次
		质量指标	政府专项资金规范使用率	=100%
			培训出勤率	=100%
			培训合格率	=100%
			培训信息入库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培训按期完成率	=100%
			任务完成时限	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
		成本指标	年度资金总额	≤32 万元
			成本节约率	≥0%

	效益 指标	经济效益 指标	/	/
		社会效益 指标	职工群众综合素质	逐步提高
		生态效益 指标	/	/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职工群众生产技术技能	长期
	满意 度指 标	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	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满意度	≥95%